

文学著作读后感(通用5篇)

当品味完一部作品后，一定对生活有了新的感悟和看法吧，让我们好好写份读后感，把你的收获感想写下来吧。什么样的读后感才能对得起这个作品所表达的含义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准备的读后感精彩范文，希望对大家有帮助！

文学著作读后感篇一

《成语故事》里的成语故事多不胜数，这本读物，它不止有对成语由来的小故事，对其中的生僻字做了详细的解说之外，还增设了历史典故，人物介绍和小知识等小栏目。让我们在认识成语的同时对当时的背景与学者的认识加深巩固。

“妒贤嫉能”这个故事写出了项羽的愚昧，他之所以不能得到天下，这便是最主要的原因，从古至今，不赏识人才的人，都是失败者。《成语故事》里关于三国的故事也有许多，还可以一边补充对三国的认识。

有个“名落孙山”的故事让我苦笑不得，讲述的是一个叫孙山的人和同乡去考科举，结果自己最后一名，而同乡没有居榜上，结果回到家，同乡的父亲问他儿子的成绩，孙山还委婉得意的说最后一名是自己，你儿子榜上无名。趁机显露了自己的才华，但其实在别人看来，滑稽了点。

“程门立雪”更是印象深刻，因为看了《恰同学少年》的缘故，看到了借鉴前人“袁门立雨”，在外人看来是可笑的，为什么一定要一动不动呢？特别是“程门立雪”，杨时和游酢，因为老师睡着了就一直站在门口，下雪也不进去，这种行为其实可以称为“愚昧”，其实我个人认为这种做法半对半错，毕竟是初次登门拜访，该有的礼数还是要有的，而且古代的思想和我们不一样，因此评论的话还是少说为妙，他们的老师也都被这精神感动了。

“害群之马”这个成语见的多，它的典故却是才了解，原来治理国家和放马的道理相似，只是除掉那些对马群有害的坏马罢了。朝廷上，只是将危害江山社稷的奸臣扫除而已。这个以小见大的道理，就那么简单。

一个又一个的成语，只是短短数十字，却全都蕴涵大道理，“勤能补拙”，既然我的基础不好，就要“亡羊补牢”了！

文学著作读后感篇二

读完《鲁滨孙漂流记》这本精彩的小说后，一个高大的形象时时浮现在我的眼前，他就是勇敢的探险家、航海家鲁滨孙。他凭着顽强的毅力，永不放弃的精神，实现了自己航海的梦想。

我仿佛看到轮船甲板上站着这样的一个人：他放弃了富裕而又舒适的生活，厌恶那庸庸碌碌的人生，从而开始了一次与死神决斗的生存大挑战。种种的不幸与困难并没有压倒鲁滨孙，反而使他更加坚强。上苍给予鲁滨孙的困难，对于他也更具有挑战性！

风暴海啸，全船除鲁滨孙无一幸免，真正的生存挑战才刚刚开始！

一次，鲁滨孙无意中掉在墙角的谷壳，竟然长出绿色的茎干，不久，长出了几十个穗头，这真是老天的恩惠。从此，鲁滨孙一到雨季就撒下半数种子来试验，以得到更多的粮食。最糟糕的一次试验，大麦与稻穗的收成仅获了半斗而已。但是，经过这次试验，使鲁滨孙成为了种田高手。知道什么时候下种，现在他知道一年四季播种两次，收获两次。永不放弃，鲁滨孙有了生活的口粮。

造船回乡，鲁滨孙又花费了数年的时间，无数的心血。光砍树就是数月。但由于事先没有考虑周全，船离海边太远，他怎么也无法让船下水。这下，数年的心血白花了，一切希望都破灭了。直到星期五的出现，这个希望才重新油然升起！

我的人生也会随着这本书而起航，在人生的航海中，勇敢前进，永不放弃！

《朝花夕拾》读后感

《朝花夕拾》为鲁迅一九二六年所作回忆散文的结集，共十篇。前五篇写于北京，后五篇写于厦门。最初以《旧事重提》为总题目陆续发表于《莽原》半月刊上。一九二七年七月，鲁迅在广州重新加以编订，并添写《小引》和《后记》，改名《朝花夕拾》，于一九二八年九月由北京未名社初版，列为作者所编的《未名新集》之一。

一九二九年二月再版。一九三二年九月第三版改由上海北新书局重排出版。书的封面为陶元庆所绘。这十篇散文，是“回忆的记事”（《三闲集？〈自选集〉自序》），比较完整地记录了鲁迅从幼年到青年时期的生活道路和经历，生动地描绘了清末民初的生活画面，是研究鲁迅早期思想和生活以至当时社会的重要艺术文献。这些篇章，文笔深沉隽永，是中国现代散文中的经典作品。

关于翻译本书，鲁迅在一九三四年四月十一日致增田涉信中说：“《朝花夕拾》如有出版处所，译出来也好，但其中有关中国风俗和琐事太多，不多加注释恐不易看懂，注释一多，读起来又乏味了。”鲁迅在一九三四年十二月二日致增田涉的信中，提到增田涉和佐藤春夫合译《鲁迅选集》时说：“只有《藤野先生》一文，请译出补进去，《范爱农》写法较差，还是割爱为好。”“三味书屋后面也有一个园，虽然小，但在那里也可以爬上花坛去折腊梅花，在地上或桂花树上寻蝉蜕。最好的工作是捉了苍蝇喂蚂蚁，静悄悄地没

有声音。然而同窗们到园里的太多、太久，可就不行了，先生在书房里便大叫起来：‘人都到那里去了?!’……”细读鲁迅先生的《朝花夕拾?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享受着不时从字里行间中透露出来的那份天真烂漫的感情，眼前不由出现了一幅幅令人神往的自然画。

“油蛉在这里低唱，蟋蟀们在这里弹琴。翻开断砖来，有时会遇见蜈蚣；还有斑蝥，倘若用手指按住它的脊梁，便会拍的一声，从后窍喷出一阵烟雾……”我读鲁迅先生的这篇充满对童年回忆的散文，正如读着发处鲁迅先生心底的那份热爱自然、向往自由的童真童趣。突然间，我仿佛看到了幼年的鲁迅。趁大人不注意，钻进了百草园。他与昆虫为伴，又采摘野花野果，然后与玩伴一起捕鸟，但由于性急，总是捕不到很多；他又常听保姆长妈妈讲故事，因而非常害怕百草园中的那条赤练蛇。

在三味书屋，虽然有寿先生严厉的教诲，却仍耐不过学生们心中的孩子气，当他读书读得入神时，却未发现他的学生正在干着各式各样的事，有的正用纸糊的盔甲套在指甲上优质戏，而鲁迅正聚精会神地在画画……一切感受都是那么天真烂漫、令人回味，也许是引起了我心中的共鸣吧，真不懂自己怎么会那么喜爱《朝花夕拾》中的一篇，尤其是作者以一个孩子的眼光看世界，读起来让人感到亲切，充满激情。

文学著作读后感篇三

最近几天，我看了一本书，感觉很好，这本书的名叫做《老人与海》。它的主要内容是写古巴老渔夫圣地亚哥在连续八十四天没捕到鱼的情况下，终于独自钓上了一条大马林鱼，但这鱼实在太大，把他的小船在海上拖了三天才筋疲力尽，被他杀死了绑在小船的一边，在归程中一再遭到鲨鱼的袭击，最后回港时只剩下鱼头鱼尾和一条脊骨。

这本书让我深深地感受到了这位老人生活的艰辛和不易，更加珍惜身边的美好生活。

《老人与海》塑造了一个经典的硬汉形象。古巴的一个名叫桑地亚哥的老渔夫，独自一个人出海打鱼，在一无所获的48天之后钓到了一条无比巨大的马林鱼。这是老人从来没见过也没听说过的比他的船还长两英尺的一条大鱼。鱼大劲也大，拖着小船漂流了整整两天两夜，老人在这两天两夜中经历了从未经受的艰难考验，终于把大鱼刺死，拴在船头。然而这时却遇上了鲨鱼，老人与鲨鱼进行了殊死搏斗，结果大马林鱼还是被鲨鱼吃光了，老人最后拖回家的只剩下一副光秃秃的鱼骨架。我十分同情这位老人的处境。”一艘船越过世界的尽头，驶向未知的大海，船头上悬挂着一面虽然饱经风雨剥蚀却依旧艳丽无比的旗帜，旗帜上，舞动着云龙一般的四个闪闪发光——超越极限！”作者海明威是这样评价他的作品《老人与海》的这本书也给了我很大的启发，我也要学习文中的这位老人的精神。在生活中遇到苦难不屈不挠，积极应对的精神。

读完这篇读书笔记后，大家也去读书写笔记吧。更多关于名著的读书笔记，关注精品作文频道。

文学著作读后感篇四

读了这昆虫记，使我懂了许多昆虫的知识，让我知道了赤条蜂是住地下的、萤火虫是吃蜗牛的，舍腰蜂喜欢把自己的巢建筑在火炉旁边，有时还会把巢建筑在烟囱里面，蟋蟀是天生的音乐家、螳螂是天生的杀手。

这一切的一切，都是伟大的《昆虫记》的作者法布尔先生的心血，法布尔是一位昆虫学家，一八二三年出生于法国一个贫苦的农民家庭，中学毕业后当过小学教师，他自幼就酷爱大自然，特别喜欢观察昆虫和贝类的.生活情况，工作后，他便利用业余时间对昆虫进行研究，深入了解它们的生活习性、

繁殖方法、建巢方法、斗争方法……并先后将研究所得写成一篇篇文章，他的研究第一次揭开了昆虫世界的奥秘，那些文章后来变成了世界公认的科学名著《昆虫记》，一九一五年结束了他的人生，享年九十二岁。

《昆虫记》是一本经久不衰、经典的文学著作，是法布尔与自然界的众多平凡子民——昆虫，共同谱写的一部生命的乐章，一部永远解读不尽的书。自问世以来，《昆虫记》就以其丰富的内容、优美的描写，影响了无数的科学家、文学家以及普通读者。法国文学界评论法布尔说：“有着哲学家的思想，艺术家的观察，文学家的刻画。”大文学家雨果盛赞他为“昆虫世界的荷马”，而进化论之父达尔文则称他为“无法效仿的观察家”。《昆虫记》为法布尔赢得了极大的荣誉，并获得了诺贝尔文学奖的提名。

他的这本《昆虫记》让他的人生辉煌无穷。

文学著作读后感篇五

很喜欢柴静的《看见》，读此书，就好像看见一个女子的成长过程，从无知无畏的年少轻狂，到理解了解后的从容淡定；从初出茅庐的锋芒毕露到而立岁月的内敛恬静；从自以为是、过于用力的自我到冷静自省、客观自然的大我，没有华丽和自我标榜，没有夸大和说教，只是娓娓道来，只是不带偏见的表述，却自有动人心扉的力量，如此平凡丰富，如此深刻。

读书的过程中，看见很多感同身受的段落和情绪、很多不约而同的体会和表达，还有一些我自己心里有可是却被她说出来的通透。

比如她说“最练人的都是遭遇战”，从我自己走过的路来说，这一点感同身受。刚刚毕业到第一个工作单位，强手如云，分配给我一个师傅，甩一个任务过来：要用我从来没有用过的c在unix下写一个财务报表程序，要求带界面操作c/s结构，

客户端和服务端包括tcp/ip通信都自己搞定，甚至师傅带我见过一次用户以后需求也自己去和用户讨论确定，需要什么资料可以列清单请师傅帮忙，但教你怎么写，没门。就这样知道了自己不懂的如此之多，知道了数据库理论、操作系统理论、网络理论但联系实际如此之难，知道了现场面对用户说出“不”字有多么需要智慧和勇气，初生牛犊不怕虎，反正一个人在北京无牵无挂，辛苦也不怕，下班了不回宿舍，憋了一口气，所有工作时间、业余时间都在机房里读程序、写程序，也没有啥文档，只能从师傅写过的程序里寻找思路和套用函数，把不明白的写下来，第二天上班赶紧去问，有的问题师傅告诉你，有的估计太幼稚的问题师傅没时间搭理，自己再琢磨。期间，在加班到很晚从公司下楼回宿舍时，在公司全体大会上置身于遍地程序高手甚至自己写网络元语的无敌高手中无所适从时，很多次想退缩，就好像她说：“我看着电梯工，她松松垮垮地坐着，闲来无事，瞪着墙，永远永远。我强烈地羡慕她。”我也是这样羡慕着物业的保洁员与看大门的大爷。就这样在2个月内完成了工作中的第一场遭遇战，比我4年在大学所学到的所有还要多，但也找回了自信，得到了认可，之后的工作任务，因为知道，因为懂得，所以敢于面对，敢于负责，渐入工作佳境，一路过关斩将，顺利选入金税工程核心团队。回头看看，没啥捷径可走，碰上了，就全力以赴应对，全部心思都在事上，就会忘记了自己的小我。

比如她在书里说到非典中，在北海听琴的感受，“琴声有千灾万劫里的一点从容”，对比自己的经历亦心有戚戚。毕业后初到北京，除了加班，闲来就喜欢一个人骑车到处游荡，在西单的一个地下通道，一个全身灰色包裹的只剩眼睛露出来的年轻孩子，畅快淋漓的拉二胡“二泉映月”，悲而不怨，哀而不伤，一遍又一遍，我推着自行车停在他身边就那样听，一遍又一遍，但觉得：琴声中全然忘了这个世俗的世界，好像千百年来轮回中流淌在骨血中的声音。这是我此生目前为止听到的最美的琴声，与技巧无关，是音乐里说出话让人心弦脉动。好像生活就是这样，永远在你不经意的时候，给

你意料之外的惊喜，让人心怀感激。

比如她说：“解，不是一扯两断，是需要找到线头，以柔和手势轻轻一抽，让一切归于本来应该。”这一点我亦深以为然：太用力了，反而无力。凡是需要解题不能急于求成，一味用蛮力，适得其反；需先仔细看，不带任何成见偏见看，不断探索找到根本所在，然后四两拨千斤，一击命中。

比如她说：“万物流变，千百万年，谁都是一小粒，嵌在世界的秩序当中。”只有当不只是关注自己并且认为“别人可能是对的”，才可能去看见，看见自己的位置，看见别人的亮点。如果太在乎自己，太有我了，就会伪，就会刻意，就会不自然，就会产生抱怨，就会蒙上偏见的面纱看别人、看组织、看社会，而其实：了解他人越多，个人的悲酸欢慨也就越不足道。“只有一个人归属于一件事，一群人，一个社会，才会有认同和发自内心去照顾它的愿望”，如此，可以释然而自然的与别人相处、生活，反而可以找到自己在这个世界上的位置，做最好的自己。

已过不惑之年，人生除了不断的加法之外，开始要有减法。人贵自知，做不到或实在不想做的事情，要开始学会说不，我更愿意把我手里已经接下来的事情尽自己的所能做到最好。就像柴静在书里说的：“什么是幸福？这就是幸福，进步就是幸福。我的起点太低，所以用不着发愁别的，接下来几十年要做的，只是让自己从蒙昧中一点点解缚出来，这是一个穷尽一生也完不成的工作，想到这点就踏实了。”从此而后，人生在世最大的事就是看，不是听说，不是辩白，是看，是看见，是理解，是宽容，然后伸展成长。